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股东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集团”）通知，获悉东兴集团将其持有的 2,000 万股本公司股票质押给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是	20,000,000	2017-12-25	2018-12-2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8.69%	融资
合 计	--	20,000,000	--	--	--	48.69%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兴集团持有公司 41,079,168 股股票（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9%。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2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6%。

二、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27日